

一、請針對以下不同人在不同校園現場的故事（附件一），搭配國家相關法令政策資料（附件二）請針對以下資料，進行「合教育理念」的分析和主張。25%

附件一：學校現場的聲音

一位用心陪伴高中女兒的媽媽說：

「我女兒跟她的女朋友在走廊手牽手，上課鐘響要回到各自班級前，互相擁抱一下，就被一位男老師撞見，男老師當場對著她們說，妳們是要當面「搞起來」嗎？真是很無理粗暴，孩子很受傷，教官竟然還要兩位女生去驗尿，寫自白書，孩子很生氣，不肯寫，也反嗆教官為什麼要驗尿，結果又變成對師長不敬，但是師長自己拉不下臉來，為什麼要驗尿，說不出個所以然，甚麼時代還這樣恐嚇小孩？她們沒做甚麼傷天害理的事，這是公立高中，老師用這種態度在對待孩子，這是甚麼意思？還說要記警告。女導師因此才知道我女兒是同性戀，女導師打電話來說要跟我溝通，我們當家長的只能很客氣的請她多多教導，女兒在她班上，又不能轉班，簡直就是人質，她憑甚麼跟我女兒說，老師是基督徒，老師不能認同同性戀，老師可以這樣說嗎？是我們在納稅付她的薪水，又不是教會在付她的薪水？這件事後，我女兒跟她的女朋友兩人就被罰愛校服務八小時，學校不敢記過，因為沒有任何違法行為，但是孩子的自信心很脆弱，幾年來我們家長多麼努力在陪伴孩子，壯大她的力量，但是這樣的導師和學校，一拳就把孩子打到崩潰，女兒不能接受這樣的說法，每天都很憤怒，又不能換導師，她甚至有時候鑽牛角尖到要自殺，我們只能不斷安慰她，支持她熬過高中。」（2012 年台灣某公立女子高中家長）

一位國中校長在學校的教師晨會說，她在教育界服務快要三十年了，接觸的學生和老師少說也有成千上萬，但是她從來也沒有遇過任何一位同性戀學生或是同事是同性戀，因此她不理解教育部為什麼要學校進行同志教育，也不知道同志教育的課程會是甚麼，跟升高中有甚麼關係，她也很擔心如果在學校推行同志教育，會不會讓學生變成同性戀，這樣反而不是家長所樂見的。針對社會上對於同志婚姻權的法案修改，這位校長說她期待老師要保持中立，不要在課堂上談論，因為同性戀是一個有爭議性的問題，以免得罪有基督教背景的學生和家長。該校學輔導的老師除了搖頭，很無奈的說她就是把校長的話逐字記錄，以後說不定用得上，因為實在懶得花力氣去跟她辯駁，官大學問大嘛，何必浪費力氣？另外幾個有人權概念的老師說，誰聽她的啊，連學生都知道我們校長很機車。（2013 年台灣某公立國中。）

附件二：相關法令政策

我國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第 14 條第一項：「學校不得因學生之性別或性傾向而給予教學、活動、評量、獎懲、福利及服務上之差別待遇。」和第 14 條第二項：「學校對因性別或性傾向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應積極提供協助，以改善其處境。」在《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》中，明訂性別平等教育應包含同志教育。又，「性傾向」為九年一貫課程性別平等教育 97 課綱以及後期中等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課綱（即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課綱）納為主要概念之一。

二、試就以下媒體報導，說明學校在建置行動學習方案時如何落實其中的教育意涵。25%

〔自由時報記者潘杏惠／新北報導〕新北市樹林區桃子腳國中小目前正大力推動「行動學習」，兒童節當天，將讓學生體驗沒有課本、沒有老師、沒有教室的學習，體驗不一樣的上學樂趣。桃子腳國中小在校園建立五十四個景點的解說網站，各景點設置附有 QR CODE 解說牌，學生只要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掃描 QR CODE 後，就可立即連上該景點的解說網站，獲得豐富翔實的圖文介紹。校方表示，每一景點的解說內容並採維基百科模式，可以由師生長期、永續不斷接寫。

三、請針對以下新聞報導，提出自己的評論。25%

教育部將 103 年設定為美感教育年，要讓「美感」普及各國中小學。教育部中等教育司科長徐振邦表示，將透過系列課程、活動，提升學生的對美的敏感度。(劉薇報導)

為符合 103 年啟動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計畫，以五育均衡發展為教育理念，為了落實美感，教育部設定 103 為美感教育年，將除了統籌各個單位辦理藝術教育業務，並建構跨部會支援系統，讓藝術教育資源整合，在透過教育部推廣到各級學校。教育部中等教育司科長徐振邦表示，希望今年先打開各界的眼睛與心，生活周遭很多美的事物，無所不在，希望透過小朋友的感知能力去觀察並感受，他們的美感比大人還要厲害，但需要去啟發。

此外，教育部將依序以「課程教學」、「教職知能」以及「支持資源」為焦點，推動 8 項教育計畫活動，初期會先推動教師參與「藝術與美感知能」研習營，並以小規模的方式，且不放入課綱當中的實驗課程進行，明年教育美感年正式上路後，會依序將活動計畫內容逐一完成，未來也將打造「校園星秀·夢想舞台」，提供各地師生、家長或社區民眾，一個多元音樂及表演藝術欣賞機會。

資料來源：中廣新聞網 2013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4：51

<http://tw.news.yahoo.com/%E6%95%99%E8%82%B2%E9%83%A8%E8%87%B4%E5%8A%9B%E6%8E%A8%E5%8B%95103%E7%BE%8E%E6%84%9F%E6%95%99%E8%82%B2%E5%B9%B4-085122276.html>

四、台灣數個民間團體於 1994 年 4 月 10 日發起大遊行活動，並成立四一〇教改聯盟持續推動，引起社會各界廣大迴響。其提出的四項訴求分別為：1.落實小班小校；2.廣設高中大學；3.推動教育現代化；4.制定教育基本法。此次大遊行後來被視為台灣教改的起點，而四項訴求也成為後來教育改革的主軸。從 1994 年至今已有二十年，試評析台灣這二十年來教育改革之情形。25%